



學位考試 申請流程

與指導教授討論後
訂出考試日期

最晚可學位考試之日期
上學期:1/31前
下學期:7/31前

提出申請

截止日
約定之考試日期
往前推2周

學位考試

考試順利通過

論文定稿
及離校手續

考試通過後
請於下一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
完成論文定稿及離校手續

逾期未完成者
未達最高修業年限，須補繳該學期註冊費
已達最高修業年限，該次學位口試視為不
及格並依規定退學

右方列表藍字文件
申請人先行列印
並交於承辦人申請
國際交流學園1樓農學院辦

前置作業

有修習跨學制或外系課程，需列入畢業學分者另需準備
跨學制或外系(所)課程採計表或系(所)畢業學分申請表

提出申請時需準備之文件

A. 論文摘要一份

B. 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表(點選標題下載)

*預先列印，並將學生本人之論文摘要填寫至該審查表
*此審查表經本專班研究生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委員會審查
通過，確保學位論文符合專業領域後，始得進行後續程序
請於申請時與其他文件一同繳交。

C. 國立嘉義大學碩、博士 學位考試申請書

*需輸入學位考試委員，詳細規則請看下方文字版流程
*操作步驟請點此連結
>>>使用校務行政系統進行申請及列印

D. 歷年成績單

>>>至教務處承辦或本專班承辦辦理影印

E. 當學期選課確認單影本

*若修讀中之科目及學分未顯示於歷年成績單時才須額外檢附
>>>使用校務行政系統進行申請及列印

F. 指導教授推薦函

>>>使用校務行政系統進行申請及列印

G. 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及格證明

>>>至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申請

H. 原創性比對報告PDF

>>>至圖書館網頁，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
*本專班畢業論文扣除參考文獻，相似度以不超過35%為原則，
超過者需敘明理由，並交由學位口試委員會審查。

I. 論文指導費繳費證明

>>>至E化校園，繳費單列印系統列印

J. 研究生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要點及身分別認定

學位考試當日準備之文件

國立嘉義大學碩、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定書(印1份)

*審定書待核章完畢會通知學生本人領回，請裝訂至論文中

學位口試評分單(每位委員1張)

收據(每位委員1張)

*考試各項費用支給標準

國立嘉義大學碩、博士學位考試結果通知書(印2份)

若考試題目、日期、委員有更動修正，
另準備下方文件與承辦人確認更改事項

*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異動申請表

申請延後公開及不公開論文者，需另付

「國立嘉義大學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」

申請書一式兩份皆為正本且需親筆簽名，不接受影本

若有相關證明文件，請附正本兩份

辦理離校手續時，申請書、證明文件與論文，前述資料正
本於考試結束後交與承辦人

論文定稿 及離校手續

逾期未完成者

未達最高修業年限，須補繳該學期註冊費

已達最高修業年限，該次學位口試視為不及格並依規定退學

紙本論文裝訂次序

嘉義大學 授權書

國家圖書館 授權書

學位考試 審定書

論文內容

論文定稿

論文修改後請與指導教授確認完成，再進行建檔上傳

相關資訊連結請點選標題

[圖書館博碩士論文相關資訊](#)

[論文上傳須知](#)

[論文上傳常見問題Q&A](#)

[嘉大博碩士論文系統網頁](#)

本校撰寫論文格式請參照

[嘉大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規定及建檔暨上傳操作手冊](#)

授權書規定

授權範圍無論為立即公開/延後公開/永不公開，皆需列印簽署授權書，並裝訂於論文，授權書共以下二種：

(以論文系統印出之授權書版本為準)

- 國立嘉義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書
- 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

以上二種授權書，需親筆簽名，不接受影本

裝訂紙本論文時每本論文一份，

辦理離校手續時尚須繳交一份正本至所屬系所辦公室，由系所代收後轉交圖書館處理。

離校手續

- 1.訂製4本論文 3本交與圖書館,1本交與專班承辦人
- 2.填寫"應屆畢業生調查問卷" >>>至校務行政系統>畢業相關作業填寫問卷
- 3.線上申請離校 >>>至校務行政系統申請
- 4.線上查詢離校程序，確認各單位皆顯示已完成且成績合格
 - *若有未完成者請參考離校手續Q3離校程序簽核單位
- 5.領取畢業證書(恭喜畢業)
 - 攜帶學生證至教務處領取證書
 - *證書領取詳細事宜請洽教務處

論文為「延後公開」或「不公開」者，另交與承辦人

國立嘉義大學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二份